



SAU SAN TONG HOLDINGS LIMITED

修身堂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00)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乃為帶有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毋須有過往溢利記錄，亦毋須承擔預測未來溢利之任何責任。此外，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可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之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準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風險較高及其他特色，均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資深投資者。

基於創業板上市公司之新興性質，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創業板發佈資料之主要途徑為經聯交所之互聯網網站刊登。創業板上市公司一般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刊登付款公佈。因此，準投資者需注意彼等應瀏覽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以便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之最新資料。

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修身堂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3)本公佈內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本公佈將自其刊登之日起計至少一連七日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內「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刊登。

* 僅供識別

修身堂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連同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營業額	3	443,588	358,650
銷售成本		(348,164)	(276,363)
毛利		95,424	82,287
其他收益	3	7,408	1,775
銷售及分銷成本		(65,370)	(92,359)
一般及行政開支		(45,505)	(52,467)
其他經營開支		(7)	(3,770)
經營虧損		(8,050)	(64,534)
融資成本		(666)	(144)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部份權益之收益		—	6,009
除稅前虧損	4	(8,716)	(58,669)
稅項	5	(7,231)	(2,759)
年內虧損		(15,947)	(61,428)
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21,457)	(59,901)
少數股東權益		5,510	(1,527)
		(15,947)	(61,428)
股息	6	—	—
每股虧損	8		
基本		(3.22)港仙	(9.11)港仙
攤薄		不適用	(9.11)港仙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商譽		250	177
物業、機器及設備		19,978	23,019
遞延稅項資產		—	366
		<u>20,228</u>	<u>23,562</u>
流動資產			
存貨		15,864	10,158
應收少數股東款項		10,327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6,863	17,004
應收貿易款項	9	24,678	25,258
現金及銀行結餘		20,533	21,005
		<u>88,265</u>	<u>73,425</u>
流動負債			
銀行借貸		10,110	—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5,585	2,953
應付少數股東款項		—	16,385
應付貿易款項	10	16,312	15,534
融資租賃承擔		834	—
遞延收入		23,415	22,16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22,827	3,620
應付稅項		3,470	642
		<u>82,553</u>	<u>61,300</u>
流動資產淨額		<u>5,712</u>	<u>12,125</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u>25,940</u>	<u>35,687</u>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賃承擔		232	—
資產淨額		<u>25,708</u>	<u>35,687</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6,669	6,669
儲備		2,403	23,687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u>9,072</u>	<u>30,356</u>
少數股東權益		<u>16,636</u>	<u>5,331</u>
權益總額		<u>25,708</u>	<u>35,687</u>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僱員股份 付款補償 儲備 千港元	法定 公積金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保留 盈利／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合共 千港元	少數 股東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	6,569	41,527	(3,652)	12	—	—	—	46,945	91,401	(42)	91,359
配售新股	100	3,900	—	—	—	—	—	—	4,000	—	4,000
股份發行成本	—	(85)	—	—	—	—	—	—	(85)	—	(85)
權益支付之股份交易	—	—	—	—	2,219	—	—	—	2,219	—	2,219
年內虧損	—	—	—	—	—	—	—	(59,901)	(59,901)	(1,527)	(61,428)
轉讓	—	—	—	—	—	395	—	(395)	—	—	—
滙兌調整	—	—	—	(56)	—	4	—	—	(52)	(8)	(60)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	—	—	—	—	—	—	—	—	1,963	1,963
少數股東注入權益	—	—	—	—	—	—	—	—	—	4,945	4,945
股息	—	—	—	—	—	—	—	—	—	—	—
— 二零零五年末期股息	—	—	—	—	—	—	—	(7,226)	(7,226)	—	(7,226)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u>6,669</u>	<u>45,342</u>	<u>(3,652)</u>	<u>(44)</u>	<u>2,219</u>	<u>399</u>	<u>—</u>	<u>(20,577)</u>	<u>30,356</u>	<u>5,331</u>	<u>35,687</u>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	6,669	45,342	(3,652)	(44)	2,219	399	—	(20,577)	30,356	5,331	35,687
資本儲備增加	—	—	—	—	—	—	100	—	100	95	195
年內(虧損)/溢利	—	—	—	—	—	—	—	(21,457)	(21,457)	5,510	(15,947)
沒收購股權	—	—	—	—	(462)	—	—	462	—	—	—
轉讓	—	—	—	—	—	27	—	(27)	—	—	—
滙兌調整	—	—	—	55	—	18	—	—	73	236	309
少數股東注入權益	—	—	—	—	—	—	—	—	—	5,391	5,391
本集團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額外權益時少數 股東權益減少	—	—	—	—	—	—	—	—	—	73	73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u>6,669</u>	<u>45,342</u>	<u>(3,652)</u>	<u>11</u>	<u>1,757</u>	<u>444</u>	<u>100</u>	<u>(41,599)</u>	<u>9,072</u>	<u>16,636</u>	<u>25,708</u>

附註：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一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二十二章(一九六一年法例三，經綜合及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而其股份自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十九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上市。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以公平值計量之若干金融工具除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準則、修訂及詮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一切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採用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多項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一日或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採納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如何編製及呈列本會計年度及過往會計年度之業績並無構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準則、修訂及詮釋。本集團預期，採用新準則、修訂及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資料有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資本披露(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類(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範疇(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9號	重估嵌入式衍生工具(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0號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2號	服務特許安排(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 營業額及收益

營業額指已售貨品之發票值減去折扣及退貨、增值稅及銷售稅，以及來自提供美容及纖體服務之合約收益適當比例減去折扣。

營業額及收益包括：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營業額		
— 自纖體中心提供美容及纖體服務	91,090	77,600
— 分銷銷售化妝及護膚產品	348,249	270,175
— 銷售其他保健及美容產品	4,249	10,875
	<u>443,588</u>	<u>358,650</u>
其他收益		
—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收益	427	—
— 利息收入	125	61
— 管理及諮詢費收入	4,017	407
— 其他	2,839	1,307
	<u>7,408</u>	<u>1,775</u>
收益總額	<u><u>450,996</u></u>	<u><u>360,425</u></u>

分類資料載於本業績公佈附註7。

4.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已計入及扣除下列各項：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計入		
利息收入	125	61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部份權益之收益	—	6,009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收益	427	—
管理及諮詢費收入	<u>4,017</u>	<u>407</u>
扣除		
銷售成本(i)	348,164	276,363
折舊		
— 租賃資產	189	—
— 自置資產	8,895	10,276
融資租賃承擔之財務費用	60	—
應收一名少數股東款項之減值	<u>—</u>	<u>3,000</u>

附註：

(i) 銷售成本包括機器折舊約為1,875,000港元(二零零六年：1,319,000港元)。

5. 稅項

由於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應課稅溢利，故年內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二零零六年：無)。中國企業所得稅乃按於中國內地經營之附屬公司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33%之稅率作出撥備(二零零六年：33%)。

繳納稅項之詳情如下：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	—
中國企業所得稅	6,865	2,759
遞延稅項	<u>366</u>	<u>—</u>
	<u>7,231</u>	<u>2,759</u>

6.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息(二零零六年：無)。

7. 分類資料

(a) 業務分類

本集團按業務分類劃分之營業額及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分析如下：

	分銷銷售 千港元	提供美容及 纖體服務 千港元	銷售 其他保健及 美容產品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本集團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營業額					
外部銷售	348,249	91,090	4,249	—	443,588
分類間銷售	—	—	1,490	(1,490)	—
收益總額	<u>348,249</u>	<u>91,090</u>	<u>5,739</u>	<u>(1,490)</u>	<u>443,588</u>
分類溢利／(虧損)	<u>331</u>	<u>11,973</u>	<u>(570)</u>		11,734
未分配企業開支					(27,192)
未分配其他企業收益					7,408
經營虧損					(8,050)
融資成本					(666)
除稅前虧損					(8,716)
稅項					(7,231)
除稅後虧損					(15,947)
少數股東權益					(5,510)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					<u>(21,457)</u>

	分銷銷售 千港元	提供美容及 纖體服務 千港元	銷售 其他保健及 美容產品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本集團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營業額					
外部銷售	270,175	77,600	10,875	—	358,650
分類間銷售	—	—	2,540	(2,540)	—
	<u>270,175</u>	<u>77,600</u>	<u>13,415</u>	<u>(2,540)</u>	<u>358,650</u>
收益總額	<u>270,175</u>	<u>77,600</u>	<u>13,415</u>	<u>(2,540)</u>	<u>358,650</u>
分類溢利／(虧損)	<u>4,851</u>	<u>(47,360)</u>	<u>(8,806)</u>		(51,315)
未分配企業開支					(14,994)
未分配其他企業收益					1,775
經營虧損					(64,534)
融資成本					(144)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部份權益之收益					6,009
除稅前虧損					(58,669)
稅項					(2,759)
除稅後虧損					(61,428)
少數股東權益					1,527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					<u>(59,901)</u>

(b) 地域分類

下表呈列本集團根據地域分類之收益及業績。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中國大陸	香港	本集團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類收益			
營業額	393,839	49,749	443,588
分類溢利／(虧損)	<u>17,244</u>	<u>(5,510)</u>	<u>11,734</u>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中國大陸	香港	本集團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類收益			
營業額	284,607	74,043	358,650
分類溢利／(虧損)	<u>569</u>	<u>(51,884)</u>	<u>(51,315)</u>

8. 每股虧損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21,457,000港元(二零零六年：約59,901,000港元)及於年內已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約666,900,000(二零零六年：約657,557,000)股計算。

由於本公司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本年度股份之平均市價，故並無呈列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乃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59,901,000港元及於年內就購股權之影響作出調整之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約657,626,000股計算。

9. 應收貿易款項

一般給予顧客之信貸期介乎30至90日之間。已扣除減值虧損之應收貿易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0至30日	17,323	23,881
31至60日	3,119	360
61至90日	3,880	1,017
超過91日	356	—
	<u>24,678</u>	<u>25,258</u>
即：		
總額	24,813	25,386
減：減值虧損	(135)	(128)
	<u>24,678</u>	<u>25,258</u>

10. 應付貿易款項

供應商給予之信貸期介乎0至30日之間。應付貿易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0至30日	14,933	15,534
31至60日	155	—
61至90日	83	—
91至120日	1,141	—
	<u>16,312</u>	<u>15,534</u>

11.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一日，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金利豐證券有限公司訂立配售協議及補足認購協議，以每股0.16港元之價格配售133,0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配售已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七日完成。配售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一日刊發之公佈。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回顧年度」），營業額約443,588,000港元，較去年約358,650,000港元上升24%。營業額上升，主要由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纖體中心業績有所改善及上海東紡日化銷售有限公司（「東紡」）所帶來，該公司自二零零五年九月起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東紡在上海從事分銷P&G個人護理產品之業務，並於中國東部及西部分銷P&G化妝及皮膚護理產品，包括SK-II。於回顧年度內，有關分銷業務之營業額約為348,249,000港元（二零零六年：約270,175,000港元）。

於回顧年度內，香港及中國之所有纖體中心產生營業額約91,09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約77,600,000港元）。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中國纖體中心之業績理想，加上杭州中心於二零零六年六月開幕及本地市場整體反彈所致。該等令人鼓舞之業績再一次足證顧客對本集團品牌及質素之認知。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之毛利錄得約13,137,000港元之增加。除上述營業額改善外，提供管理諮詢服務所確認之收入（詳情載於下文「未來展望」一節）及效率之增加均有助增加毛利。

本集團產生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21,457,000港元。然而，有關虧損較去年約59,901,000港元之虧損大幅及顯著減少64%。事實上，該等於首三個季度錄得虧損之業務分類已開始於最後一個季度錄得盈利，尤其是美容及纖體服務分類（包括香港及中國）更在最後一個季度取得溢利約1,940,000港元，有關意義深遠，證實了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內制訂之策略正確無誤。該等策略包括尋求新收入來源（如管理諮詢服務），同時採取嚴格成本控制，從附屬公司數目增加，惟行政開支卻由約52,467,000港元大幅減少至回顧年度內約45,505,000港元可見。

未來展望

纖體中心

在香港，本集團注意到市場上存有認為本集團僅提供纖體服務之誤解，但其實，非纖體服務佔本集團收入之比重日益增加。除一系列全面美容及保健服務及於二零零六年推出之「抗衰老計劃」外，本集團已決定推出整形美容術，即直接將肉毒桿菌組織代品注射到皮膚，取代會對皮膚結構構成破壞性影響之傳統手術。顧客毋須受皮肉之苦及副作用影響便可塑造出理想形態。基於上述優點，本集團對此類新服務將可提高本集團之盈利能力抱樂觀態度。

中國方面，由於中國經濟迅速增長，故市民購買力提高，且更樂意購買美容及保健產品自用。由中國美容及纖體中心之業績強勁可見，本集團之美容及纖體中心因而受惠。由於本集團預期中國將持續興旺，故本集團正積極尋求機會於中國主要城市開設新美容及纖體中心，以打入尚未開發之市場。

管理諮詢服務

貴為美容及纖體服務供應商之領導者，本集團除擁有具水準之行內專業人才外，在美容及纖體中心之管理及運作方面亦累積了豐富經驗。為了能充分利用本集團之現有資源，本集團已為成立美容及纖體中心提供管理諮詢服務。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本集團訂立協議，據此，將於加拿大提供有關成立美容及纖體中心之管理諮詢服務，該中心其後於十月初開幕，並為本地與加拿大傳媒之焦點。整體而言，上述協議之服務範圍包括選址、牌照申請、法律及財務諮詢、員工培訓、管理及運作。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本集團訂立協議，據此，將於深圳提供有關營運水療及按摩中心之管理諮詢服務。該中心現處於籌備階段，預期將於二零零七年七月開業。

上述令人振奮之新開始，進一步加強了本集團推行此類全新業務之信心。由於美容纖體市場在中國仍處於發展階段，缺乏有關專業知識，故本集團相信此類服務於中國將有龐大需求。此外，提供此類服務毋須大額經營成本，因而可為本集團帶來正面收益增長。

保健及美容產品

於過往年度，本集團於推出富創意之優質產品之實力，令本集團登上香港市場之領導地位。除香港外，本集團計劃於中國之主要城市分銷保健及美容產品，進展令人滿意。經過本集團多年來建立之「修身堂」品牌效應及客戶之信心，管理層相信該等保健及美容產品會廣為市場所接受，並成為本集團日後收入來源之一。

中國分銷業務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SK-II品牌在使用可引致皮膚敏感及其他健康問題之鉻及釹上受到中國當局質疑。中國政府其後已公佈少量上述元素不會對人體造成損害。不幸地，SK-II銷售之復甦速度較本集團預期慢，局限了於回顧年度內來自東紡之盈利水平。然而，本集團堅信復甦速度僅受短期心理障礙影響，故SK-II將在不久後恢復其中國市場地位。展望將來，由於P&G產品在中國市場具有雄厚潛力，故管理層預期分銷業務之收入將錄得進一步增長，並因而為本集團帶來穩定之收入來源。

資本架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20,533,000港元，而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則約為21,005,000港元。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為43% (二零零六年：零)，乃按銀行借貸與租賃承擔總額約11,176,000港元及本集團資產淨值約25,708,000港元計算。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負債約為82,785,000港元，而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則約為61,300,000港元。有關負債擬以本集團之內部資源撥付。

庫務政策

本集團採取保守之庫務政策。本集團定期檢討其客戶之財務狀況以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應收賬款之平均收款期維持低於90日。本集團密切監管本集團之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之資產、負債及承擔之流動性結構足以管理其流動資金風險及應付其營運資金所需。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之資產與負債、收益及付款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計算，本集團認為並無面臨任何重大之外匯波動風險。

資產淨值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淨值約達25,708,000港元，而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則約為35,687,000港元。除根據融資租約承擔作抵押之該等資產外，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其他資產抵押。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授予一間附屬公司之融資租賃融資約1,748,000港元而向財務公司提供公司擔保。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一間附屬公司就授予該附屬公司一名股東之銀行融資約人民幣1,500,000元而向一間銀行提供公司擔保。該項擔保其後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解除。除了上述以外，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資料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共聘用433名僱員（二零零六年：約500名僱員）。年內，本集團之員工成本總額約達40,201,000港元（二零零六年：約45,343,000港元）。本公司已根據其採納之購股權計劃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可按照訂明之條款及條件認購本公司股份。

本集團之薪酬政策依據個別僱員之表現及經驗制定，並符合當地市場慣例。除薪金外，本集團亦向僱員提供其他額外福利，包括公積金及醫療福利。本集團設有一項購股權計劃，據此，合資格參與人可獲授可購入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合共30,090,000份尚未行使購股權可根據購股權計劃認購30,090,000股本公司股份。

重大投資及收購事項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本集團以全外資企業之方式於杭州成立一間美容及纖體中心（「杭州中心」），為期10年。杭州中心之註冊資本為3,500,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注資約500,000港元，預期餘額將於下一個財政年度注入。

有關資本貢獻將以本集團之內部資源撥付。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或其各自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及相關股份（「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規定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條文，其被視為或當作擁有之權益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將須要，或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者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公司權益	股份數目 個人權益	總數	佔於本公司 已發行 股本權益之 概約百分比
張玉珊博士	293,200,000 (附註1)	81,070,000	374,270,000	56.12%

附註1： 上述293,200,000股股份由Biochem Investments Limited（「Biochem」）持有，Biochem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Biochem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張玉珊博士全資擁有。

於本公司相關股份之好倉：

本公司相關股份之權益來自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本公司董事之購股權，其詳情如下：

董事姓名	授予日期	行使期	每股股份 認購價	於本公司 相關股份中 好倉之總數	佔於本公司 已發行 股本權益之 概約百分比
張玉珊博士	二零零四年 九月十日	二零零四年九月十日至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三日	0.512港元	5,000,000	0.75%
張嘉恒先生	二零零四年 九月十日	二零零四年九月十日至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三日	0.512港元	5,000,000	0.75%

附註1： 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上述權益構成董事於實物結算股本衍生工具之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其各自之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中，擁有任何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中，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所述公司董事進行交易之最低標準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個人、家族、公司或其他權益或淡倉，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

主要股東於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就本公司任何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所知，下列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予披露，或被視為直接或間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或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之權益登記冊或知會本公司者如下：

於股份之好倉：

主要股東	身份	股份	持股數目	
			百分比	所持 購股權數目
Biochem	實益擁有人	293,200,000	43.96%	—
張玉珊博士	實益擁有人	81,070,000	12.16%	5,000,00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除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主要行政人員外（其權益載於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之權益及淡倉」一節內），概無任何人士於本公司股本、相關股份及債券中已登記權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予以記錄。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之權益及淡倉」所披露者外，任何董事、其各自之配偶或未滿十八歲之子女於年內任何時間概無獲授權利以藉收購本公司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而彼等亦無行使該等權利；且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獲得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該等權利。

競爭性權益

本公司董事、主要股東、上市時管理層股東或其各自之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並無在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設立正式、透明之程序維護本公司股東之權益。本公司於本年度整個期間均應用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原則並遵守所有守則條文，惟以下除外：

根據守則條文A.2.1，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所劃分而不應由一人同時擔任。張玉珊博士身兼本公司之主席及行政總裁。董事會認為，由張博士(本集團之創辦人，在美容業擁有實質豐富經驗)身兼兩職，既可令董事會獲得主席對本集團業務有深入認識之益處，彼亦能及時就有關事項為董事會帶領討論及作出簡報，因此符合本集團之最佳利益。由張博士擔任行政總裁，本集團亦可受惠於在美容市場之強大人脈與網絡。

有關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及16之詳情將載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內「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

本集團已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並以書面訂立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康寶駒先生、李國興先生及何耀明先生。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業績。

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載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述之交易必守標準，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在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別查詢後，本公司確定所有董事均已遵守載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述之交易必守標準。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年內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代表董事會
修身堂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玉珊

香港，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日

於本公佈發表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張玉珊博士(主席)、張嘉恒先生、李文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康寶駒先生、李國興先生及何耀明先生。